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宝鸡市财政局
宝鸡市科学技术局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宝鸡市商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宝鸡市中心支行
宝鸡市招商局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文件

宝发改发〔2023〕112号

关于印发《宝鸡市促进工业投资健康稳步增长 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有关工作部门，各开发区（园区）：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宝鸡市促进工业投资健康稳步增长

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宝鸡市财政局



宝鸡市科学技术局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宝鸡市商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宝鸡市中心支行



宝鸡市招商局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3月1日

宝鸡市促进工业投资健康稳步增长若干措施

为认真贯彻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 8 部门《关于促进工业投资持续健康增长的若干措施》（陕发改投资〔2023〕44 号）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坚定不移做强工业有关要求，强化宝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地位，促进全市工业投资健康稳步增长、投资结构持续优化，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一、加强统筹谋划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抓工业的生命线，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对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的关键作用。高效落实宝鸡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1+5+N”政策体系，坚定不移做强做大工业，推进工业强市“15513”工程，围绕 13 条重点产业链，以钛谷新材料产业园、吉利新能源车型技改、中车时代制造基地、西凤酒 10 万吨基酒生产、煤矿产能整体提升等“十大工业重点项目”为牵引，进一步加大工业投资项目谋划力度，抓好 143 个工业技改项目和 70 个新增产能项目，全年新增产能 200 亿元以上。推进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淮海 100 万辆钠电新能源车、航天液体发动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全力打造更具实力的全国先进制造业高地。不断提高工业特别是制造业项目在年度重点项目中的比重，对发展前景较好、重点产业链急需项目，可依法降低

准入标准，优先纳入市级重点项目清单。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设立 5 亿元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重点产业链提升、工业园区发展、制造业“两化融合”、军民融合发展等工作。〔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

加快推进老工业基地转型及工业企业“退城入园”步伐，利用先进适用技术和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有色金属、陶瓷等传统产业提标改造和过剩产能置换，提升水泥生产企业协同处置固废能力。推进国有纺织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做大做强眉县纺织工业园，巩固提升纺织产业地位。充分激发企业发展动能，实施工业企业技改扩能“312”计划（连续 3 年每年在全市实施 100 个工业技改项目，每年新增产能 200 亿元）。稳妥推进“僵尸企业”处置，加大国有存量资产盘活力度，依法依规盘活老工业企业闲置土地、老旧厂房和非主业资产。加快新兴技术与传统产业有机融合，促进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蓬勃发展。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加快工业节能减碳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提升能源梯级利用、废物综合利用、水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水平，淘汰落后工艺和设备，提高生产运行能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动工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强化强度刚性约束，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落实好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

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政策。推进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提升能源转换效率和利用率。加快实施煤电机组节能降碳改造、供热改造、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巩固提升“煤改气”“煤改电”成效，推广工业余热余压综合利用。推动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凤翔长青工业园区与中科院、国内能化产业大型央企、高校深度合作，建立煤炭开采与转化研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等低碳零碳负碳能源技术创新平台，高标准建设陕西麟陇新型零碳能化基地。推进太阳能、风能规模化开发利用，积极开展氢能利用工作。加快推进陈仓区大庄里等抽水蓄能项目建设。鼓励引导企业建立绿色生产管理体系，努力建成一批绿色供应链、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产品。〔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精准精细做实招商引资

紧盯优势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招大引强，探索“大项目—产业链—产业集群—产业基地”发展模式，立足我市资源禀赋和优势产业，瞄准 500 强及行业百强企业、关键环节企业和配套企业，精准拜促，各县区、开发区定期走访省市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深挖上下游资源，突出以企引企，年内招引 5 家以上目标企业。强化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和“一把手”招商，精细服务，主要负责同志每月带头带队开展小分队精准招商活动，充分发挥各高新区、经开区、县域工业集中区招商主体作用，瞄准世界 500 强、全国 500 强招大商。平原县（区）、开发区动态保持 1000 亩以上建设用地储备、10 万平方米标准

化厂房存量，年内招引 5 亿元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或 10 亿元以上产业化项目数不少于 3 个。山区县动态保持 300 亩以上建设用地储备、5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存量，年内招引 5 亿元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或 10 亿元以上产业化项目数不少于 2 个。〔市招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中小企业培育激励支持

加大优质中小企业群体培育，围绕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培育一批配套骨干企业，支持中小企业在细分领域创建“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用好工业高质量发展、市级促产业发展等专项资金，统筹各级各类产业扶持资金，形成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的政策合力。对新增“小升规”企业给予每户 20 万元奖励。对首次被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被省上认定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且列入市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的，给予一次性经费补助 10 万元。对获得中省“专精特新”、工业精品、智能工厂、绿色工厂、技术创新示范、制造业“单项冠军”等殊荣的，给予获得中省资金等额的资金补助。对产业链单个企业年度产值首次达到 100 亿元的，一次性给予进档奖励。对民营企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的资金支持。对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按照不超过关键设备购置额的 10% 给予奖补，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创新驱动助力工业发展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主动融入全省秦创原“一总多区多平台”,加速秦创原“两链”融合示范区建设。引导鼓励企业创建国家和省级创新研发平台,以秦川机床、宝鸡机床为依托,创建全国数控机床中心,争取更多的科技资源和研发平台落户宝鸡。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技战略合作,支持科研人员实施科技成果在宝就地转移转化,技术合同成交额到2025年达到40亿元以上。加强“科学家+工程师”“新双创”队伍、科技经纪人队伍建设,强化科研、中试、产业化全周期支持,实施科技型企业倍增计划,催生更多科创项目、科创产业。积极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科技企业孵化培育体系,探索“创新飞地”“离岸孵化”等模式,使创新成果转化惠及更多的市场主体。〔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完善工业项目要素保障

深入推进“亩均论英雄”“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消化处置,进一步提高要素资源配置效率。支持市工业发展集团增强融资能力,引入社会资本扩大工业发展基金、科创基金规模,加大对先进装备制造、战略新兴产业等领域投资。持续深化工业企业“亩均论英雄”综合评价改革,把好项目准入关,倡导集约用地,鼓励企业“零地倍增”,力争亩均产值和税收稳步提升。加快综合保税区和陆港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工业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装备制造企业发展海外

租赁服务,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加大金融支持工业投资力度,引导商业银行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探索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我市工业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破解重点产业和重大项目土地、资金、能耗等要素制约,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人行宝鸡市中心支行、宝鸡银保监分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推动产业园区提档升级

坚持发展“首位产业”,加大各高新区、经开区、县域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医疗资源配套,促进产业聚集。持续壮大世界级钛及钛合金、全国汽车及零部件等九大基地产业规模。宝鸡高新区要聚焦创新赋能、城市赋新,打造西部创新驱动引领区、全省高新技术产业聚集区,勇当全市高质量发展排头兵。蔡家坡经开区要持续强化汽车产业聚合配套功能,向东与眉县余管营汽车产业园连接,向西与宝鸡高新区互联互通,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蟠龙高新区要坚持产业定位,抓好大项目招商,到“十四五”末,在全省高新区排名达到中上位次。凤翔高新区要着力打造中国凤香型白酒示范区和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渭滨区姜谭、麟游县两亭等省级经开区要按照功能定位,加快建设,尽快形成产业品牌。各县域工业集中区要健全服务体系,孵化培育中小企业,发展县域特色产业。力争到2025年,全市省级以上高新区、经开区达到8个以上,省级特色专业园区达到10个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

术局、市商务局,各县(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提升项目审批服务水平

不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一般社会投资、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批时间分别压减至 60 和 85 个工作日,企业开办时间压减至 1 个工作日,实现“一件事一次办”。优化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加快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事项办结率,对省市重点项目实行“一项目一专班”,跟踪解决资金、用地、能耗、环评、用电用水、规划选址、稳评、审批(核准或备案)、招投标、施工许可等审批事项,对总投资超百亿元高技术制造业项目实行“一条龙”专班审批服务保障。全面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联合踏勘”制度,优化项目包抓服务机制,以工业重点项目有力推进带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健全调度运行工作机制

建立重大工业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专人负责制,坚持定期赴项目现场了解情况,帮助协调解决问题。分级建立重点企业领导干部包联服务机制和服务专员制度,常态化开展企业家座谈会、工业项目调度会等“五个一”活动,努力当好服务企业发展的贴心“店小二”和真诚“合伙人”。持续开展项目集中开工和观摩活动,年内组织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不少于 20 场次、观摩项目不少于 40 个。优化重点项目观摩现场打分亮分、领

导总结点评办法，将工业项目投资体量、质量、数量和形象进度作为活动重点。推动各县区高度重视工业投资、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和技改投资等固定资产投资指标在全省高质量项目建设季度和年度评价中的运用，进一步加快工业项目建设进度，早日投产达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